

邵阳市林业局 2022 年度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湘和瑞专审字[2023]第****号

湖南和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长沙市岳麓区岳麓街道麻园路中建智慧谷产业园二区 11 栋

电话：0731-89767893

邮编：410000

邵阳市林业局 2022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湘和瑞专审字【2023】第***号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和《邵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邵财绩〔2023〕20号）有关规定，湖南和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3年10月对邵阳市林业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施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邵阳市林业局是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石漠化防治工作；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根据相关林业产业标准，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

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核市级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负责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指导全市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邵阳市林业局职工编制数 46 人（其中：林业局行政编制 26 个，事业编制 1 人，下属二级单位林业综合服务中心事业编制 19 名）。实际在岗在编人员 45 人（其中林业局在编 27 人，林业综合服务中心在编人员 18 人），人员控制率为 97.83%。

邵阳市林业局内设 10 个科室。所属事业单位 4 个，所属事业单位分别为邵阳市林业综合服务中心、邵阳市草地资源保护中心、邵阳市宝庆森林公园管理所（市林业科学研究所、宝庆国有林场）、邵阳市森林资源监测中心。其中邵阳市林业综合服务中心未独立核算，所有收支均包含在邵阳市林业局本级预算；邵阳市草地资源保护中心、邵阳市宝庆森

林公园管理所（市林业科学研究所、宝庆国有林场）、邵阳市森林资源监测中心独立核算，为全额拨款的一级预算单位。

（二）部门履职目标及重点工作计划

1.部门履职目标。一是科学推进国土绿化和草原保护修复，全力以赴做好创建国家森林城市迎检工作，统筹城乡绿化做好植树造林，认真实施重点生态修复工程；二是全力做好森林资源保护，做好林长制常态化运行工作，深入推进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严格林政审批监管，继续保持打击占林毁林违法行为高压态势不变。一是执法力度不减；三是继续做好灾害防控工作，狠抓森林防火不放松，继续强化有害生物防治；四是加快绿色产业发展，发展以油茶为重点的生态富民产业，继续做好竹产业百亿发展，做好省级龙头企业申报与运营监测考核；五是持续强化林业队伍建设。

2.重点工作计划。邵阳市林业局围绕部门履职目标，制定重点工作计划：2022年拟实施营造林46.2万亩，其中人工造林6.6万亩、封山育林10.9万亩、退化林修复15.3万亩，森林抚育13.4万亩；拟实施人工种草和草地改良4.72万亩，其中人工种草2.34万亩、草地改良2.38万亩。实施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人工造林3.304万亩、森林质量精准提升3.15万亩、草原围栏3万米；实施生态廊道增绿扩量2万亩，拟实施生态廊道内退化林修复3.5万亩，打造一批高质量生态廊道建设示范点；拟实施造林补助面积8.0万亩、

森林抚育补助面积 15 万亩；高质量完成南山国家公园、环洞庭湖区域草种质资源调查项目任务，收集、保存草种质资源 400 份以上，做好 50 个以上优良草品种引进与评价工作；实施油茶新造林 18000 亩，油茶低改 38390 亩，拟建成油茶小作坊升级改造 13 家，拟建成省级低产林改造示范点 4 个；要求做好 2022 年邵阳市省级龙头企业申报工作并对邵阳市原有 58 家省级龙头企业生产经营状况运行监测考核。

二、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2022 年邵阳市林业局预算收入为 2223.14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 1077.27 万元，年中调增预算 601.15 万元，省下达指标 240.00 万元，调减指标 212.00 万元、上年结转指标 516.72 万元。实际支出为 1590.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74.83 万元、项目支出 715.50 万元。

2022 冻结预算 49.28 万元，年末结余资金 583.53 万元，预算执行率 73.16%，结转结余率为 26.84%。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邵阳市林业局基本支出预算收入为 932.88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66.33 万元、年初预算 610.26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256.29 万元），实际支出 874.8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769.74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05.09 万元），2022 年中冻结预算指标 17.63 万元，2022 年末基本支出资金结余 40.4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5.58%。基本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2022 年度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类型		基本支出预算金额				实际支出	指标冻结数	资金结余	预算执行率
		上年结转	年初预算	年中追加	小计				
人员经费	工资福利费用	58.63	489.44	169.15	717.22	677.16	17.63	22.43	96.79%
	对个人家庭补助费用		5.82	87.14	92.96	92.58		0.38	99.59%
人员经费小计		58.63	495.26	256.29	810.18	769.74	17.63	22.81	97.12%
公用经费	商品和服务费用	7.70	115.00		122.70	105.09		17.61	85.65%
	资本性支出								
公用经费小计		7.70	115.00	0.00	122.70	105.09	0.00	17.61	85.65%
合计		66.33	610.26	256.29	932.88	874.83	17.63	40.42	95.58%

（1）工资福利费用预算 717.22 万元，实际支出 677.1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6.79%。主要用于支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对个人家庭补助费用预算 92.96 万元，实际支出 92.5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59%。主要用于支付：抚恤金、退休费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3）商品和服务费用预算 122.70 万元，实际支出 105.09 万元，预算执行率 85.65%。主要用于支付：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费、差旅费、电费、水费、劳务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福利费、公务接待费、印刷费、培训费、邮

电费、其他交通费用、会议费、咨询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2 年邵阳市林业局经财政批复项目支出预算为 1290.26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385.40 万元、年初预算 155.00 万元），实际支出 715.50 万元，资金结余 543.11 万元，资金冻结 31.6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56.85%。被评价单位项目支出涉及 11 个项目，在评价过程中，发现未按规定用途使用项目资金 28 万元。项目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2022 年度项目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指标文号	项目支出预算金额					实际支出	未按规定用途使用	2022 年中冻结指标	项目资金结余	预算执行率
			年初结余	年初预算	年中追加	指标调整	小计					
1	林业专项资金	年初预算、指标调剂〔2022〕0072 号、科室代编（资环科）〔2022〕0005 号		105.00	312.00	-12.00	405.00	244.73	28.00		160.27	60.43%
2	林长办工作经费	年初预算		50.00			50.00	47.17			2.83	94.34%
3	项目经费	湘财资环指〔2021〕0068 号、邵财预结算〔2022〕0127 号、湘财建指〔2022〕0052 号、(21 结转 22) 资环科（科室代编）〔2021〕0001 号、(21 结转 22) 年初预算安排 7018 号	137.64		285.30		422.94	140.96		0.44	281.54	33.36%

4	(20 结转 21) 省指标	(20 结转 21)湘财资环指〔2020〕42 号、(21 结转 22)湘财资环指〔2021〕0009 号、(21 结转 22)湘财预〔2020〕335 号	137.76				137.76	119.75		18.01	86.93%	
5	油茶建设资金	邵财资环指〔2021〕0008 号			35.00		35.00			35.00	0.00%	
6	2022 年省指标	湘财资环指〔2021〕0068 号、湘财预〔2021〕0326 号			210.00	-200.00	10.00			10.00	0.00%	
7	防火资金	年初预算安排(农业科技代编预算)0001 号	50.00				50.00	14.54		35.46	29.08%	
8	植被恢复费	邵财预结算〔2020〕215 号			89.56		89.56	82.56	7.00		100.00%	
9	林长制工作经费	(21 结转 22)邵财预备〔2021〕0110 号	30.00				30.00	5.86	24.14		100.00%	
10	森林火灾风险普查	(21 结转 22)邵财农指〔2021〕0060 号	30.00				30.00	29.93	0.07		100.00%	
11	林业工作经费	邵财农指〔2022〕0002 号			30.00		30.00	30.00			100.00%	
合计			385.40	155.00	961.86	-212.00	1,290.26	715.50	28.00	31.65	543.11	56.85%

(1) 林业专项资金预算 405 万元，实际支出 244.73 万元，预算执行率 60.43%。主要用于市林业局付 2022 年法律顾问费用、付办公用品费、禁食野生动植物宣传（野保）、书籍、电费、租车费用、高铁费、社保、工资、付劳务费、付 2022 年 3 月养老保险、差旅费、物业费、付 2022 年 3 月医疗保险等。在现场评价中发现未按规定用途使用项目 28.00 万元，其中办社保工资 20 万元、付 2022 年 3 月养老保险 4

万元、付 2022 年 3 月医疗保险 4 万元。

（2）林长办工作经费预算 50 万元，实际支出 47.1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4.34%。主要用于交通费、租车费、会议费、培训费、宣传资料等打印印刷费、差旅、付办公费等。

（3）项目经费预算 422.94 万元，冻结指标 0.44 万元，实际支出 140.96 万元，预算执行率 33.33%。主要用于付植被恢复费（禾家村）、付四个国土空间规划委托代理、付 2022 年双重项目作业设计评审会（会议费）、付差旅费、书籍等、付购买食堂打卡机、付培训会议用餐、付电费、付汽车维修、付 5 月租车费、付机关献血、付公务接待费、付林产品抽样样品购买、付防减灾活动宣传、付购办公用品等。

（4）(20 结转 21)省指标 137.76 万元，实际支出 119.75 万元，预算执行率 86.93%。主要用于市林业局付生态廊道建设、义务植树费用、付差旅费、付植被恢复费、付野生动植物监测设备及野外作业设备款（野保）、付培训班开支（野保 14586）等。

（5）油茶建设资金预算 35 万元，实际支出 0 万元，预算执行率 0。

（6）2022 年省指标 10 万元，实际支出 0 元，预算执行率 0。

（7）防灭火资金预算 50 万元，实际支出 14.54 万元，预算执行率 29.08%，主要用于森林防火经费 14.54 万元。

（8）植被恢复费预算 89.56 万元，实际支出 82.56 万元，

指标冻结 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用于植被恢复费。

（9）林长制工作经费预算 30 万元，实际支出 5.86 万元，指标冻结 24.1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用于林长制工作经费

（10）森林火灾风险普查预算 30 万元，指标冻结 0.07 万元，实际支出 39.93 万元，执行率 100%，主要用于付防火物资购买、付防火宣传广告。

（11）林业工作经费预算 30 万元，实际支出 3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用于付检测服务费、付往来费用、办公用品费等。

（三）“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情况

邵阳市林业局 2022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 27.00 万元，实际支出 14.46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53.56%，其中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 15 万元，实际支出 8.63 万元，完成预算 57.5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 12 万元，实际支出 5.83 万元，完成预算 48.58%。

2022 年“三公经费”决算与预算数据、上年数对比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决算	2022 年预算	2022 年决算	2022 年预算执行率	2022 年决算与 2022 年预算相比 (超支+或节约-)		2022 决算与 2021 年决算相比 (增加+或减少-)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公务接待费	8.66	15	8.63	57.53%	-6.37	-42.47%	-0.03	-0.35%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16	12	5.83	48.58%	-6.17	-51.42%	-0.33	-5.36%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6	12	5.83	48.58%	-6.17	-51.42%	-0.33	-5.36%
因公出国（境）费用								
合计	14.82	27	14.46	53.56%	-12.54	-46.44%	-0.36	-2.43%

邵阳市林业局“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0.36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减少 0.0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0.33 万元。经检查凭证：2022 年 6 月 17#，邓飞戈报销差旅费 0.07 万元，为差旅费支出，不属于公务接待；其余均用于公务接待用餐，附有接待函并经领导批示准予接待，接待标准符合相关规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3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辆的保险费、过路费、洗车费、加油费及修理费，经检查凭证：2022 年 8 月 11#，林业局付执法科公车维修 0.8 万元，未通过电子卖场采购，其余均符合“定点维修、定点保险、定点洗车”规定。

（四）政府采购预算支出情况

邵阳市林业局 2022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实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33 份，涉及 83 家供应商，合同金额 633.00 万元。详情见下表：

2022 年政府采购执行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采购	分类	方式	2022 年 预算批 复金额	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供应商 数量 (个)	签订采 购合同 数量 (份)	已支付 金额	实际支 出与预 算相比 (超支+ 或结余 -)
政府采购	服务类	电子卖场		40	114	200.45	200.45

政府采购	货物类	电子卖场		37	106	139.84	139.84
政府采购	工程类	电子卖场		5	12	37.41	37.41
政府采购	服务类	公开招标		1	1	255.30	255.30
合计				83	233	633.00	633.00

上表中，政府采购总体超预算采购 633.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455.75 万元、超预算 455.75 万元；货物类支出 139.84 万元、超预算 139.84 万元；工程类支出 37.41 万元、超预算 37.41 万元。

（五）非税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邵阳市林业局 2022 年编制年初预算非税收入 60.00 万元，实际非税收入 1106.78 万元，超任务完成 1046.78 万元，超额完成年初预算的 1744.64%。具体情况如下：

2022 年度非税收入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非税收入金额
1	广西路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0.16
2	湖南风斗风能开发有限公司	85.81
3	湖南高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9.45
4	湖南路桥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6.78
5	湖南省水利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435.52
6	廖昌威风（肖飞）	1.00
7	邵阳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0.76
8	邵阳市宝庆工业新城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9.92
9	邵阳市鸿达碎石场（普通合伙）	3.00
10	邵阳市双清区富成苗圃场肖飞	1.10
11	新宁县永新高速公路建设协调指挥部	53.18
12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122.08
13	中国葛洲坝集团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155.14

14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1.52
15	中冶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11.36
	合计	1,106.78

（六）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

邵阳市林业局为规范局机关会计核算，保证会计信息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制定了《邵阳市林业局财务会计核算制度》等制度。根据国家林业局、财政部等部门关于预算资金管理的若干规定，制定了《邵阳市林业局预算资金管理制度暂行办法》。为进一步规范机关内部管理，增强干部职工工作责任心，保障机关各项工作顺利完成，通过广泛征求意见，经局务会研究通过，制定了《邵阳市林业局内部管理制度》，制度明确了经费审批权限和程序，规范了财务报账流程，对接待费、公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培训费等开支进一步精细化管理，确保资金在制度下运行、在监督下运行。

经现场评价中发现，会计核算方面：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分别核算，且项目支出设置辅助项进行专账核算；支出依据的合规性、完整性方面：基本按照制度执行，支出标准、流程基本符合相关规定，但存在个别采购验收单未签字和采购合同未盖章的情况。

2、资产管理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

邵阳市林业局为加强固定资产管理，提高固定资产使用效率，保证国有资产安全完整，根据相关政策规定，结合本

单位实际，制定了《邵阳市林业局固定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制度明确了固定资产购置、使用、处置、清查等相关要求，经现场评价发现，未严格按照盘点流程开展固定资产盘点工作，导致部分资产实际数量不清楚及使用人不明确。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及评价结论

湖南和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并对邵阳市林业局进行现场绩效评价，现场评价工作内容主要有：

（一）核实数据。核实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检查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调查分析方法进行分析。

（二）查阅资料。查阅 2022 年度预算安排、非税收入、预算追加、资金管理、经费支出、资产管理等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

（三）实地查看。现场查看实物资产等。

（四）问卷调查。对部门履行职责情况的公众满意度发放问卷，进行调查。

（五）综合分析。归纳汇总提供的材料及自评报告，结合现场调查情况进行综合分析。

（六）撰写评价报告。评价组对各项评价指标进行评价和打分，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七）评价结论。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价，从目标设定、预算配置与执行、预算管理与资产管理、职责

履行、履职效益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2022年邵阳市林业局的绩效指标设置符合部门履职和相关管理规定，各项履职工作实施顺利，并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但存在预算执行进度偏缓、政府采购支出超预算、部分项目资金未按规定用途使用、部分决算信息不准确、部分固定资产信息与实际不符等问题。2022年邵阳市林业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81.64分，等级为“良”。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生态保护明显增强。一是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全面推进，高质量完成了南山国家公园设立前全部审核工作，南山国家公园设立成功在望；全市各级各类自然保护地从56处整合优化成26处，自然保护面积占全市国土面积比列达10.67%，自然保护地监督和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效果明显；省级共下发自然保护线索图斑245个，截止11月整改完成率达91.02%。二是林草资源监管全面加强，“虎威行动”成效显著，首次启动林长督办机制，共追责问责5人，罚款2215.14万元，森林督察高效完成；2022年国家林草局下发邵阳市森林督察变化图斑2086个（总面积2419.57公顷）进行核实，是全省第二个核实率达100%的市州，共核实违法图斑数212个（面积80.06公顷），在12月底前全部整改到位；林地使用审核和林木采伐全面加强，依法审核使用林地项目13宗65.1611公顷，征收植被恢复费960.25万元。全年全市共发

放采伐证 6887 份，采伐蓄积量 39.18 万立方米。三是生物多样性保护全面提升，“清风行动”扎实开展，严厉打击破坏野生动植物资源的违法犯罪活动，查办野生动物案件 43 起；生物多样性调查和保护工作稳步推进，经调查鉴定发现疑似新种、新记录种共 4 种；松材线虫病等病虫害监测除治工作有效管控，组织专业队 118 个、设备 147 台，投入资金 1634 万元，截止 11 月，共清理枯死松木 5.52 万株，为计划量 4.82 万株的 114%。

（二）生态提质明显加快。一是国土绿化持续推进，完成人工造林（更新）9.47 万亩，完成封山育林 10.9 万亩，完成退化林修复 15.39 万亩，完成森林抚育 15.52 万亩，完成草地保护修复 6.22 万亩；重点工程有序推动，生态廊道建设完成 2.23 万亩，全年油茶种苗累计采集穗条 630 万芽，嫁接优质油茶苗木 200 万株。湘桂岩溶地区石漠化治理项目圆满实施；古树名木保护稳步提升，全面完成古树名木数据纠偏工作，对 600 余株古树实施复壮救护工作，建成三个古树公园。二是森林城市创建砥砺前行，累计投入创森资金达 128.6 亿元，补齐创森短板，国家森林城市 5 大体系 36 项指标全部达标，全面拉开创森宣传，快速化解涉林负面清单问题。三是湿地保护工作全面部署，全面调查、全面监督、重点开展。

（三）生态惠民明显增效。一是油茶基地规模继续扩建，

完成油茶新造 4.5 万亩、低产林改造 11.9 万亩，全市油茶种植面积在年底可达 210.32 万亩，全年共争取产业发展资金 5117 万元，全市新增 11 家市级林业龙头企业，申报省级林业产业龙头企业 13 家，截止目前，全市共有 31 家市级、60 家省级、4 家国家级林业产业龙头企业。二是生态补偿更加健全，公益林补偿和天然林补助继续稳定，公益性岗位补助继续强化，退耕还林政策继续执行。三是乡村振兴更有活力，乡村振兴高效衔接，国有林场改革支持持续加大，城乡绿化品质大幅提升。

（四）治理能力明显提升。一是林长制机制高效运行，全面建立林长制体系，基本完善林长制机制，有力保障林长制基础。二是森林防火机制全面筑牢，出台了《邵阳市野外用火管理办法》、邵阳市第 1 号林长令、《关于进一步加强森林防火工作的 12 条措施》等制度，从制度层面压实各级森林防火责任；森林防火路径更加明晰，用超常规手段抓好森林防火工作；野外火源管控全面从严，全市共打击处罚野外用火行为 382 起，对野外火源管控不力的 12 个乡镇开具罚单 12 张，落实罚款 120 万元，对 3 个问题较多的县市区实施挂牌。三是林业科技创新机制日益完善，加大林业高素质人才引进培养力度，全年共引进林业人才 5 名，截止目前全局系统共引进硕士研究生 19 名，具有副高以上职称的专业人才 13 名；科研平台建设不断提升，搭建成功杰青培养

科研项目平台，与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合作顺利建成南山国家公园草地生态系统定位监测站，宝庆森林公园建设林区过火山林土壤影响分析研究观察点；科研成果不断涌现，发表论文 4 篇，编写专著 2 本，申请专利 2 个。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目标设定方面

未按绩效目标编制的政策规定，围绕履职目标将工作任务细化、量化成与计划工作任务数相匹配的、具有可衡量性的绩效目标。如：编制的年初绩效目标表三级指标未填写、指标值设置为“健全、公开、规范”等不可衡量的指标。

（二）预算配置情况

重点支出安排率偏低。2022 年度收到财政下达的项目支出预算 1290.26 万元，当年冻结指标 31.65 万元，实际项目支出 715.50 万元。重点支出安排率 56.85%，整体偏低。

（三）预算执行方面

1、预算执行偏缓。2022 年度实际下达预算数为 2,223.14 万元，实际支出 1590.33 万元，2022 年中冻结预算指标 49.28 万元，预算执行率 73.16%，整体偏缓。

2、政府采购支出超预算。2022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 633.00 万元，与政府采购预算管理规定的“无预算不采购”的原则相悖，主要原因为年初未根据单位实际情况申报采购预算。单位制定了政府采购内控管

理制度，但个别项目合同未盖章或验收单未签字，例如 2022 年 1 月 11#、2022 年 1 月 12#：政府采购合同缺少林业局签章、采购验收单缺少验收人员签名。

（四）预算管理方面

1、会计核算不规范。一是 2022 年 6 月 17#，报销差旅费 700.00 元，为差旅费支出，不属于公务接待。二是发票抬头填写不符合报销规定，如 2022 年 1 月 10#，林业局纳税编号：11430500006727163B，发票编号 L00672716300000。

2、个别管理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如 2022 年 5 月 8#、2022 年 6 月 17#，汽车维修费需附明细清单及政府采购电子平台合同及验收单，根据制度要求验收需 2 人签字，只有 1 人签字。

3、未严格按照资金批复用途使用专项资金。主要是使用专项资金 28 万元支付社保工资 20 万元、2022 年 3 月养老保险 4 万元、2022 年 3 月医疗保险 4 万元，与专项资金用途不相符。

3、公开信息不准确、不完整。2022 年度决算公开信息不准确，主要是 2022 年决算表中显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金额为 1605.62 万元，而集中支付系统中显示实际项目支出金额为 1590.33 万元，两者之间存在差异。

4、绩效自评水平待提高。一是绩效自评报告数据不准确。未按照实际预算执行情况准确描述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中项目支出、公用经费、政府采购金额的情况。

（五）资产管理方面

固定资产制度执行力欠缺。一是部分固定资产账实不符，例如资产编号 ZY2012000009 的风力灭火器已移交邵阳市公安局，但资产卡片显示还在林业局。二是未定期开展固定资产盘点工作。三是固定资产台账实行编码管理，但实物无编码或编码与实物不匹配。

六、改进措施及有关建议

（一）加强绩效管理，科学设置绩效目标

邵阳市林业局申报部门及项目绩效目标时，应根据部门主要职责，项目实际工作内容设置有针对性的绩效目标，增强目标约束力，确保设置的绩效目标与项目高度关联、重点突出、量化易评。

（二）科学合理编制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强化政府政府采购预算管理。细化采购项目预算的编制工作，将政府采购项目全部编入部门预算，制定可行的采购计划，严格按照计划执行政府采购，减少临时性采购，增强政府采购预算的刚性约束，最大限度的节约资金。如确需追加政府采购预算的，报市财政局批复后执行。

（三）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合理发挥其用途。

一是应加强财务管理工作，专项资金按要求执行专账核算、专款专用，确保专项资金安全管理、合规使用、发挥效益。二是规范使用专项资金，按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进行专账核算，完整、准确、真实反映项目支出情况，不得挤占

挪用专项资金。

（四）规范会计核算，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按照《新政府会计制度》相关规定，严格执行记账规则，按不同资金来源及资金性质分别记入对应的会计科目，年终时，核实全年预算收入、支出数字和往来款项，做好决算数字的对账工作，保障决算数据的完整、真实、准确性。

（五）加强资产管理，做好政府“管家”角色。

按照资产管理制度规定合理购置、配置、处置固定资产，至少每年进行一次以上资产盘点，同时定期或不定期组织人员抽查账实相符情况，建立考核机制，以保证盘点效果，资产调拨、更换、处置、借出时均及时更新信息，以保证资产账实相符。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实施编码。

附件：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说明

湖南和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长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 月 日

附件 1:

2022 年邵阳市林业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分
投入 (14分)	目标设定 (7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以上各项每发现一起不符合要求扣1分,扣完为止。	绩效目标申报表;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三定”方案;部门职责;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等。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①有目标,计1分,否则不得分; ②目标明确,细化量化良好,个性指标中量化指标超过3个,计1分,量化指标为2个,计0.5分,2个以下不得分; ③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1分,大于50%计0.5分,对应低于50%不计分; ④目标与资金匹配良好,逻辑关系明确,计1分,否则不得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预算批复等。	3
	预算配置 (7分)	人员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2分,每超出1%扣0.2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决算报表;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2

		“三公经费”变动率	2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该项得分，变动率为负数，计2分，变动率为正数，计0分。年度内“三公经费”完成数超过预算数，则该项计0分。	本年度和上年度部门（单位）预算“三公经费”报表；	2
		重点支出安排率	2	部门本年度重点实际支出与预算安排的重点预算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实际支出/重点预算支出）×100%。重点预算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预算支出支出总额。该指标参考部门年度项目支出及其预算。该项得分=安排率×2分。每超出5%扣0.5分，扣完为止。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	1.14
		非税收入安排率	1	反映部门本年度非税收入完成情况。	非税收入完成率=（非税实际收入完成数/非税收入预算数）×100%，有减免因素的，以财政事务中心确定的为准。该项得分=完成率×1分。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	1
过程（47分）	预算执行（13分）	预算执行率	4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部门（单位）本年度对项目支出绩效监控情况。	①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及追加的预算数。 该项得分，全年预算执行率95%以上计2分，95-90%（含），计1分，90-80%（含），计0.5分，小于80%不得分； ②绩效目标执行监控是否按要求完成。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部门年度预算执行查询表；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表；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报告。	0

				该项得分，实施项目资金运行监控的得2分，未实施的不得分。		
	预算调整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p>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p> <p>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市委、市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及经济科目非跨类调整除外）。该项得分，预算调整率<5%，计2分；5-10%（含），计1分；大于10%不得分。</p>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资料。	0
	结转结余	1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使用情况。	<p>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该项得分，结余率≤10%的，计1分；结余率>10%（不含），0.5分；本年超支的，计0分。</p>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	0.5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p>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p> <p>该项得分，控制率≤100%，计2分，控制率>100%，计0分。</p>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	2
	“三公经费”	2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	<p>“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p> <p>该项得分，控制率≤100%，计2</p>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本年度部门	2

	控制率		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分，控制率>100%，计0分。	（单位）决算报表。	
	政府采购执行率和规范性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p>①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p> <p>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p> <p>该项得分，完成本年度采购计划的，政府采购执行率≤100%，计1分，每超过1%扣0.1分，扣完为止；</p> <p>②所有项目依法采购，无规避政府采购或化整为零进行政府采购的行为，并履行验收手续，计0.5分，否则不得分；</p> <p>③预算单位建立了政府采购内控制度，计0.5分，否则不得分。</p>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政府采购法》。	0.5
预算管理（29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p>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p> <p>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p> <p>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p> <p>④会计人员、机构是否按规定设置；</p> <p>⑤会计基础工作是否健全；</p> <p>⑥会计档案是否符合规范要求；</p> <p>⑦项目管理是否规范（包括项目立项、申报、招投标、合同或协议要素、制度建立、按时完工等）。</p> <p>以上情况每发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p>	部门（单位）管理制度。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7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p>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计1分，1例不符合扣0.5分；</p> <p>②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计1分，1例不符合扣0.5分；</p> <p>③重大项目开支和大额资金使用经过单位党组集体研究决策，计1分，1例不符合扣0.5分；</p> <p>④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计1分，1例不符合扣0.5分；</p> <p>⑤没有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计1分，发生1例不符合本指标的现象7分全扣；</p> <p>⑥原始凭证的取得真实有效，计1分，1例不符合扣0.5分；</p> <p>⑦无超标准发放津补贴、奖金、无用公款支付应个人支付的款项，计1分，1例不符合扣0.5分。</p> <p>⑧如评级单位评价年度出现严重的违纪违法事件，评价等级在原来的基础上下调一个等级。</p>	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资金分配办法、支出凭证、预算批复、合同、验收资料等。	5
		信息公开性	4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p>①无涉密情况的预算单位按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的公开预决算和绩效管理信息，计1分，否则，酌情扣分；</p> <p>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计1分，否则，酌情扣分。</p> <p>③按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的公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报告和专项资金支出自评报告及对应评分表的，计2分；否则，酌情扣分；</p>	部门（单位）预决算公开资料、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	3

	非税收入管理	1	反映部门非税收入的使用、管理情况。	①实行收支两条线，计 0.5 分，否则，计 0 分； ②未发生截留、坐支或转移，计 0.5 分，否则，计 0 分。	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	1
	绩效自评管理情况	8	部门（单位）绩效自评管理情况。	①是否按要求开展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专项资金支出自评工作。 ②是否及时报送绩效自评报告； ③绩效自评报告是否完整，数据是否全面、真实、准确，绩效指标是否细化量化和科学合理； ④绩效自评反映的问题是否具体，意见是否可行，自评发现的问题是否整改； 该项得分，①、②、③、④各计 2 分。	部门（单位）绩效管理制度；工作协同机制；现场绩效评价实际情况；自评报告及相关文件。	7
	重点绩效评价整改情况	3	部门（单位）上轮评价问题整改情况。	上轮重点评价问题全部整改，计 3 分；上轮重点评价问题部分整改，计 1 分；上轮重点评价问题未整改且无整改情况说明的不计分。	部门（单位）上轮绩效评价报告及对应的整改资料。	3
资产管理（5 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①已制定合法、合规、完整的资产管理制度，计 0.5 分，否则不得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 0.5 分，否则不得分；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采购资产相关资料。	0.5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①资产配置合理符合标准、保管完整，账务管理规范，定期盘点并有台账，账实相符的，计 0.5 分，发现一例不符，扣 0.1 分，扣完为止； ②资产处置规范，计 0.5 分，发现一例不符，扣 0.1 分，扣完为止； ③资产有偿使用或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计 0.5 分，发现未上缴，本项不得分； ④资产购置履行政府采购手续，计 0.3 分，发现一例不符，扣 0.1 分，扣完为止；外租资产全部走合规程序，计 0.2 分，发现一例不合规，扣 0.1 分，扣完为止；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资产账；部门（单位）岗位人员配置、资产配置、资产处置审批资料；政府采购手续及资料等。	2
		固定资产保管和使用情况	2	掌握预算单位固定资产配置管理使用情况。	①建了固定资产台账实行编码管理，且编码与实物完全匹配计 1 分，否则不得分； ②建立了固定资产增减变化审批程序的计 0.5 分，否则不得分； ③固定资产无闲置浪费现象计 0.5 分，发现一处扣 0.1 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固定资产实际使用情况；固定资产账。	1
		部门整体工作质量	6	反映部门党委政府绩效考核评估等级	以市委、市政府绩效考核评估结果为依据：优秀，计 6 分；良好，4 分；合格，2 分；不合格，0 分。		4
产出（22分）	职责履行（22分）	实际完成率	4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计划工作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		4

				数量。 该项得分=完成率×4分。		
		完成及时性	4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部门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该项得分=完成及时率×4分。		4
		质量达标率	4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该项得分=达标率×4分。		4
		重点工作办结率	4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 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该项得分=办结率×4分。		4
效果（17分）	履职效益（17分）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9	部门履行职责任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评价。 该项得分=依据评价内容相应计分。		9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8	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不少于 30 份)。该项得分=满意率×8 分。		8
合计			100				81.64

附件 2: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说明

单位：邵阳市林业局

一、投入（分值 12.14 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②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此项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①有目标，年初绩效目标编制未细化、量化，目标不明确，扣 1 分；②绩效评价指标设置基本完整；③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④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此项分值 4 分，得分 3 分。

3、在职人员控制率：邵阳市林业局 2022 年决算报表在职人员 45 人（含下属二级单位林业综合服务中心），单位三定方案显示林业局机关行政编制 26 名、机关后勤服务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1 名，共 27 名；下属二级单位林业综合服务中心事业编制 19 名，一共 46 名。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45/46*100\%=97.83\%<1$ ，此项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4、“三公经费”变动率：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44.00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27.00 万元，“三公经费”变动

率 $=\frac{27-44}{44} \times 100\% = -38.64\%$ ，变动率为负数，记2分。此项分值2分，得分2分。

5、重点支出安排率：2022年度收到财政下达的项目支出预算1290.26万元，当年冻结指标31.65万元，实际项目支出715.50万元。重点支出安排率 $=\frac{\text{重点实际支出}}{\text{重点预算支出}-\text{当年冻结指标}} \times 100\% = \frac{715.50}{1290.26-31.65} \times 100\% = 56.85\%$ 。此项分值2分，得分 $=56.85\% \times 2 = 1.14$ 分。

6、非税收入完成率：2022年度非税收入预算60万元，实际非税收入1,106.78万元，非税收入完成率 $=\frac{\text{非税实际收入完成数}}{\text{非税收入预算数}} \times 100\% = \frac{1106.78}{60} \times 100\% = 1844.63\% > 1$ 。此项分值1分，得分1分。

二、过程（分值32.5分）

1、预算执行率：①2022年度实际下达预算数为2,223.14万元，实际支出1590.33万元，2022年中冻结预算指标49.28万元，预算执行率 $=\frac{\text{预算执行数}}{\text{预算数}-\text{冻结预算数}} \times 100\% = \frac{1590.33}{2223.14-49.28} \times 100\% = 73.16\% < 85\%$ ，扣2分；②未提供监控表和报告，扣2分；此项分值4分，得分0分。

2、预算调整率：2022年度追加预算资金601.15万元，预算调整率 $=\frac{\text{预算调整数}}{\text{预算数}} \times 100\% = \frac{601.15}{2223.14} = 27.04\% > 10\%$ ，扣2分。此项分值2

分，得分 0 分。

3、结转结余率：2022 年末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为 583.53 万元，支出预算数为 2,223.14 万元，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583.53/（2,223.14-49.28）*100%=26.84%>10%，得 0.5 分。此项分值 1 分，得分 0.5 分。

4、公用经费控制率：2022 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为 105.09 万元，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为 122.70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105.09/122.7*100%=85.65%<1。此项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5、“三公经费”控制率：2022 年度“三公经费”年初预算 27.00 万元，实际“三公经费”支出数为 14.46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14.46/27.00*100%=53.54%<1。此项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6、政府采购执行率：2022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 633.00 万元，扣 1 分；单位制定了政府采购内控管理制度，个别项目合同未盖章或验收单未签字，扣 0.5 分；该项分值 2 分，得分 0.5 分。

7、管理制度健全性：①已制定《邵阳市林业局内部控制制度》、《邵阳市林业局项目申报及管理办法》、《邵阳市林业局财务会计核算制度》、《邵阳市林业局预算资金管理

制度暂行办法》；②管理制度是合法、合规、完整；③管理制度基本得到有效执行。④会计人员、机构按规定设置；⑤会计基础工作基本健全，存在个别发票不合规的情况，扣1分；⑥会计档案合规；⑦项目管理规范；此项分值6分，得分5分。

8、资金使用合规性：①不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预算支出管理办法的规定多例，扣1分；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③预算支出的重大开支经过集体研究决策；得1分④未按项目预算批复支出多例，扣1分；⑤无截留、挪用、虚列支出、随意借用、大额现金支付等情况；⑥原始凭证的取得真实有效；⑦无超标准发放津补贴、奖金。此项分值7分，得分5分。

9、信息公开性：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590.33万元，决算报表中申报的财政拨款支出为1605.62万元，公开信息不一致，扣1分；②公开时间及时。此项分值4分，得分3分。

10、非税收入管理：2022年度财政下达非税收入指标60万元，实际非税收入1,106.78万元。非税收入全额上缴国库，未返还林业局。此项分值1分，得分1分。

11、绩效自评管理：2022年度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专项资金支出自评工作；及时报送绩效自评报告；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中项目支出、公用经费、政府采购金额不准确，扣1分；2022年基本完成了绩效目标及上

级布置的任务。此项分值 8 分，得分 7 分。

12、重点绩效评价整改情况：本轮为第一次绩效评价，此项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13、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①已制定合法、合规、完整的资产管理制度；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扣 0.5 分。此项分值 1 分，得分 0.5 分。

14、资产管理安全性：①资产配置合理符合标准；②③资产处置规范；④资产购置基本履行政府采购手续。此项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15、固定资产保管和使用情况：①固定资产台账实行编码管理，但实物无编码或编码与实物不匹配，扣 1 分；②建立了固定资产增减变化审批程序。此项分值 2 分，得分 1 分。

三、产出（分值 20 分）

1、部门整体工作质量：市委、市政府绩效效考核评估结果“良好”。此项分值 6 分，得分 4 分。

2、实际完成率：2022 年度安排工作任务五大项，全部完成，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5/5）×100%=100%。此项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3、完成及时率：2022 年度安排工作任务五大项，全部按时完成，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5/5）×100%=100%。此项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4、质量达标率：2022 年度安排工作任务五大项，全部按质完成，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

$\times 100\% = (5/5) \times 100\% = 100\%$ 。此项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5、重点工作办结率：2022 年度安排工作任务五大项，全部完成，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5/5*100%=100%。此项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四、效果（分值 17 分）

1、经济、社会效益：2022 年拟实施营造林 46.2 万亩，其中人工造林 6.6 万亩、封山育林 10.9 万亩、退化林修复 15.3 万亩，森林抚育 13.4 万亩；拟实施人工种草和草地改良 4.72 万亩，其中人工种草 2.34 万亩、草地改良 2.38 万亩。邵阳市林业局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国土绿化持续推进，完成人工造林（更新）9.47 万亩，完成封山育林 10.9 万亩，完成退化林修复 15.39 万亩，完成森林抚育 15.52 万亩，完成草地保护修复 6.22 万亩。产生了间接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此项分值 9 分，得分 9 分。

2、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此项分值 8 分，得分 8 分。

2022 年度邵阳市林业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81.64 分。